

攀枝花市生态环境执法 简 报

2023 年 第 29 期

攀枝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3 年 6 月 14 日

执法与普法并重 监管与帮扶同行

——市支队组织召开“普法宣传”暨生态环境网格化培训会

为全面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要求，进一步强化企业环境守法底线思维和提升基层网格员用法能力，近日，



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组织召开了“普法宣传”暨生态环境网格化培训会，各县（区）及钒钛高新区生态环境监

管人员、基层网格员、重点选矿企业环保负责人等 40 余人参加培训，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副支队长吴国

籍出席并作开班讲话。

会上，市支队执法业务骨干以案释法、一案一说，结合典型案例及常见环境违法行为，分别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解读，并就企业生产过程易发生的环境污染问题进行提醒。围绕乡镇监管实际，分别以乡镇污水处理、畜禽养殖、饮用水水源地保护、乡镇医院、砖瓦厂等环境监管实务就网格员监管职责、巡查流程、监管要点进行分享交流。

会议要求，一是以此次培训为契机，进一步强化学法用法守法意识，各级执法人员和网格员要坚持生态环境法律法规学习经常化，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环境监管工作。各企业要提高对各类环境违法行为的认识，重视精细化管理，不触碰生态环境保护红线。二是全体网格员要增强监管责任意识，持续提升监管本领，尤其是发现问题、分析处理问题能力，尽职尽责，发挥出最关键的基层网格监管作用。三是企业要以案为戒，以案促改，认真做好自查自纠，切实履行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，真正做到绿色发展。

报：执法总队，李莉局长、云彩副局长、李涛副局长、辅军副局长、
晓峰书记、天武总工、黄杰组长。

送：局办公室、法宣科、钒钛高新区生态环境和综合执法局。

发：县（区）生态环境局、各大队。
